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3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17年4月1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辛晨银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余方标先生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经营管理层拟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决议并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提供网络投票为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的反应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相关规定。

5.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对子公司向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拓展融资渠道，有利于子公司发展。公司董事会对该担保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为母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由子公司对公司向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符合公司申请授信的增信需求。公司董事会对该担保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子公司为

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现金收益，能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上述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决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合计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可保本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

三、报备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